离客观的抽象夸张，最终沦为彻头彻尾的唯心主义。唯物史观认为，以物质生产为核心和基础的实践是人的基本存在方式。正是因为有了实践，才有了人的发展、有了历史、有了语言，有了历史、现在与未来的联系，有了人的意识、语言和客观世界的联系。实践赋予人类、历史和语言的统一性。然而，在怀特看来，历史却是一个杂乱、无序、矛盾、混沌的领域，没有任何统一性或普遍联系，是写作者的主观意识（思维方式、政治立场、伦理观念、审美倾向等）和特定解释（情节化解释、论证式解释、意识形态蕴涵式解释）赋予历史以联系、生命和意义。写作者的这一切主观因素，可以归结为语言，而且历史叙述也必须以语言的形式出现，所以在历史写作中，处于中心地位的不是历史，而是语言。这样一来，历史叙述也就没有真假、优劣的区别，而成为人们可以随意玩耍的语言游戏。  
　　如果说波普尔颠覆人们对唯物史观以至整个马克思主义的信仰，那么怀特则为人们随意涂改、编造历史提供了“理论依据”。当然，搞文艺的人不一定去读他们晦涩的专著，也不一定能懂他们玄虚的理论，但是通过一些人似懂非懂、似通不通的鼓噪，则可以形成一种舆论氛围：唯物史观被波普尔推翻啦，以往的历史结论不对啦，文艺可以随便书写历史啦。如此等等，无疑是为历史虚无主义打开了所罗门的瓶子。  
　　历史是什么？它是一个民族得以凝聚的纽带，得以寄托心灵的港湾，得以自立的一切精神文化、制度文化和行为文化的母体，得以开创未来的智慧和勇气的不竭源泉。它是全体人民不断探索、思考、实践的产物，不是“任人打扮的小姑娘”。不经认真研读和用心思考，轻信他人抱有强烈主观意图的所谓学说，从而轻易否定自己民族的历史，是极其不明智的。如果说唯心主义史学观的渗透为历史虚无主义提供了“理论”支持，形成来自后方的推力，那么国际资本的诱惑则为历史虚无主义提供了激励机制，形成来自前方的拉力。这样一推一拉，倘若正能量又未能得到应有的发挥，那历史虚无主义能不闹得欢吗？  
　　从创作上捍卫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奋斗历程  
　　事实毋庸置疑地表明，保卫中国历史，尤其是保卫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是坚持民族独立、维护国家主权、实现民族复兴的必然要求，因而也应当成为每一位人民文艺家自觉承担的艺术使命。  
　　为此，必须坚持反对历史唯心主义与反对历史机械决定论的统一。在历史领域，机械决定论不承认偶然性和人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把复杂、曲折的历史过程看作一条直线，把用唯物史观研究历史当作按图索骥式的演绎推导；在文艺领域，机械决定论把文艺作品看作意识形态的简单传声筒，把复杂的极具精神个体性的艺术创造等同于流水线式生产。这些违背历史发展规律和文艺创作规律的错误倾向，又往往以唯物史观和马克思主义文艺观的名义大行其道，因而让后者形象受到极大玷污和损害。其结果是让唯心主义抓住把柄，钻了空子，从而给予历史又一种更加深广的破坏。事实就是这样，机械决定论看上去好像是和唯心主义对立的东西，其实他们是兄弟，总是要一前一后跑到前台来表现自己。只有把清理历史机械决定论和清理历史唯心主义的工作进行到底，才能厘清它们相互依赖的“依据”，让其难以招摇过市。  
　　为此，必须坚持自由与责任的统一。在我国，随着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结构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调整，思想观念深刻变化，人们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差异性不断增强，社会思想文化日趋多元多变多样，各种社会思潮不断涌现，这是不能回避的现实。社会的思想自由和创作自由既为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所决定，也是社会主义文化发展繁荣的内在要求。但是，自由不是一厢情愿的幻想，而是脚踏实地的社会实践。既然是社会实践，就必然离不开群体和社会，既然离不开群体和社会，就必然要对群体和社会承担责任或义务，而不能想怎样就怎样。自我放纵不是自由，而是无政府主义的独断专行。恶搞历史、抹黑历史绝不是创作，而是对民族尊严、国家利益的肆意伤害，对思想自由、创作自由的粗暴践踏。这好比踢足球，无视比赛规则，抱起足球横冲直撞，哪里还有大家踢球的自由？又好比过日子，吃着自家的饭又砸着自家的锅，哪里还有全家人吃饭的自由？文艺家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无论怎样强调个人思想自由，也不能逾越爱国主义底线；无论怎样翻转腾挪，也不能伤害国家民族的利益。凡有人群的地方，都没有绝对的自由。即使是在某些人视为自由天堂的美国，也绝不允许抹黑美国独立的历史、污辱华盛顿或林肯这样的领袖人物。数年前，恶搞林肯的电影《亚伯拉罕·林肯：吸血鬼猎人》刚一出笼，即遭到美国民众的集体“拍砖”。  
　　为此，必须坚持主体性与客体性的统一。无论是历史研究还是文艺创作，都是复杂的精神劳动。没有主观能动性，不可能产生任何成果。那些最严谨的史学著作，留下了作者深刻的精神印记。对于以虚构见长的文艺创作来说，更是如此。不过，问题还有另一面，即主体性不能离开客体性依托，主观意识不能背离历史真实。只有站稳尊重历史立场，才能实现主客融合，从而使主体的主观能动性得到正面激发和表现。恰如古希腊神话中的安泰，只有立足大地才有无穷力量一样。那些抹黑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史的文艺创作，由于其创作意图处处与历史真实抵触、与自己生活经验抵触，创作起来只好求助于生编硬造，于是文思不畅、笔下滞涩也就势所必然。君不见那些作品除了概念化的政治宣泄，就是对后现代主义跟风模仿，哪里有什么戛戛独造、生气灌注的东西呢？  
　　对于历史题材创作来说，所谓坚持客体性，并不是要求文艺家像历史学家那样去追求历史事件及其细节真实，而是要求必须尊重历史本质的真实。也就是说，即使你在某些历史事件及其细节上达到相当程度的真实，但是对历史本质却作了扭曲的描写和评价，也不能说是尊重历史客体性的创作；即使你对某些历史的描写，其事件、情节完全是虚构的，但是正确反映了那一时代的本质方面，也可以说是尊重历史客体性的创作。  
　　可以说，历史题材创作好比一条线段：一极是历史真实，一极是艺术虚构，这两极之间的广阔地带都是文艺家们的用武之地。你可以往历史真实那边靠近，艺术虚构较少；也可以往艺术虚构那边靠近，历史真实较少。但是无论你选择哪一个点，都不能与两极中的任何一极重合。和历史真实一极重合，就成了历史学著作而非文艺作品；和艺术虚构一极重合，就会因违背历史本质真实而陷入历史虚无主义的泥淖。归根结底，历史真实与艺术虚构的统一就是历史规律与艺术规律的统一。文艺家们要实现这样的统一，自己首先必须实现唯物史观与社会主义文艺观的统一。  
　　（作者为中国红色文化研究会会长）  
　　既要“返乡书写”，又要“书写返乡”，这是时代课题，同时意味着书写是带着泥土芬芳的邀约，呼唤有识之士在乡建实践中写作，在写作中推动实践  
　　  
　　近年来，返乡书写逢年而兴，社会关注度逐年提升。从博士生返乡笔记到农村儿媳眼中乡村图景，类似主题的文章在新媒体时代得到广泛传播和不小的回响，各种争论随之而至，也催生出越来越多类似角度的书写。  
　　乡愁乡思是人类的朴素情感，古已有之；表现乡愁乡思的文学经典，也在历史上层出不穷。但是，以城市生活为立足点反观乡村的个人书写，则是当前城乡社会快速变迁的新产物。这种乡愁是复杂的，既包括立足城市回望来处的惆怅，也包括面对乡村诸多待解问题的焦灼，更包括对乡村美好未来的关切与期盼。今天的返乡书写不再仅仅是对故乡想象性的描述、回忆滤镜下的美化，还是书写者复杂情感的逐层表达，是这个时代挑战与机遇并存、充满勃勃生机的微小缩影。  
　　这种书写出自写作者最真切的生活体验，因而具有大地般蓬勃的生命力与生命本身的多样性。遗憾的是，今天的“返乡书写”正在模式化、套路化，有真情写作，更有充斥低俗噱头、以“返乡”为名的自我炒作，还有对城乡关系的刻意扭曲，等等。原本朴素的乡愁乡思被廉价化商品化，本应加以理性思考的现实处境被情绪化地疏泄，具体写作也缺少严肃文学的追求与品质，因而被批评者揶揄为“返乡体”。另一方面，“返乡书写”被戏谑、调侃，随之伴生出“反返乡体”，让这一新兴写作尚未得到全面发展，即有萎缩之虞，一些批评者一叶障目，过于急切或武断地将返乡书写归纳为“苦情剧”，窄化批评对象本有的丰富性，从而引发“反返乡体”的网络潮流，不利于返乡书写丰富内涵的发展与展开。  
　　如何真正让这一新兴主题的文学写作得以健康蓬勃地发展？从创作主体角度来说，严肃写作应该是真诚且有建设性的。为彰显所谓存在感，以城市中心主义的“精英”身份冷眼相待自己的来处，以刻意贩卖现实中的“假恶丑”满足网络时代的窥探欲与猎奇心，首先是对自我的降格与辱没。以高高在上的姿态恶意曝短与“爱之深责之切”的中肯批评，二者有天壤之别。我们需要的是建设性的批评，是以自尊自爱为底色的现实观照与现实书写。  
　　从批评者角度来说，也应秉持中正、职业的视角，避免二元对立思维下的武断批评，不仅要对恶俗之作勇于亮剑，也要对鱼龙混杂中难得的优秀作品，给予及时肯定和彰显，进而帮助写作者拓展返乡书写的张力与内涵，共同让这一具有时代特色的新书写丰富当代文学面貌。  
　　此外，我们还需注意到，大多数农村务工返乡者和众多躬身耕耘的城市返乡实践者，在“返乡体”“反返乡体”的网络喧嚣中反而沉默。推动这一群体主动表达与分享，让这一群体被更多人看见，将推动乡土与都市的精神对话向纵深发展，转而成为直接推动建设性实践的能动力量。  
　　当前，具有这一自觉意识并积极作为的推动者日渐增多。一些高等院校与民间乡建机构优势互补，努力将更为广大的“在乡者”和“返乡实践者”纳入研究视野，加深对“乡土”意义与价值的理解，凸显乡村建设性力量与无尽潜力；同时鼓励这一群体从“返乡书写”转向“书写返乡”，通过写作，在研究者和实践者间搭建桥梁，促进城乡资源有效对接，推动各界人士积极参与乡村建设，释放乡村活力与魅力，在这一过程中又自然反哺文学创作本身，形成良性循环。从“返乡书写”到“书写返乡”，这同时意味写作不再是自娱自乐的“抽屉写作”，而是“互联网+”时代中带着泥土芬芳的邀约，呼唤越来越多有识之士在乡建实践中写作，在写作中推动实践。  
　　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不久之前《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刚刚发布。乡村是热土，等待我们去重新认识和开发；乡建是此时与未来重大社会课题之一，有待更多“在乡者”和“返乡者”去书写。正是从这一意义上，“返乡书写”亟待发展为“书写返乡”，这关乎一个时代史诗的记录，也关乎每一个生长在这片土地上的人。  
　　近日读的书中，《孤独的行者》给我印象较深。这是一本散文集，作者陈启文近年把精力放在报告文学和人文随笔类散文的写作上。  
　　学者乐黛云认为，散文应有“三真”之境，即真情真思真美。本书容纳了作者对历史与现实的叩问和反思，有研究者称是“在历史回望中探寻精神来路”，我比较喜欢其中把情景描述和历史记忆融合紧密的文章，如写扬州和瘦西湖的《境界》，写江南同里的《被时光收藏的小镇》及《楚辞里的江陵》等。  
　　“瘦西湖美在自然，本色，而她的斑斓与丰富，则源于湖畔众多的园林。”写景是文章的重要部分，也是作者举重若轻的着墨之处。“这些园林之巧，不是巧夺天工，而巧在其因地制宜地借湖光山色来营造亭台楼阁，甚至不是营造，而是渲染，湖长十余里，犹如一幅山水画卷”。  
　　更考验作者笔力的，是其把历史、人物融入景物描写之中，也显出作者的高明。“连阳光也显得出奇的宁静，视野格外的明亮与清晰，清晰得可以看见那艘从两百多年前徐徐驶近的一条画舫。船头，离水最近的地方，伫立着的可是乾隆弘历？”轻描淡写即把历史人物引入画中。如写僧人画家，“石涛来了。这个身如飘萍云游四方的苦瓜和尚，一来扬州，一见瘦西湖，就不想走了”；写难得糊涂的郑板桥“还有一个人，也时常会登上小金山，凭栏四望”“他因擅自开仓赈济饥民而获罪罢官，移居扬州后，本想靠卖画为生过几天清静日子，然而仍然难得清静，他眼前有太多的苦难和血泪，脑子又实在太清醒，即使把自己灌醉了，也还是难得糊涂”。  
　　寄情山水之外，带有思考的精彩句子也时不时溜到读者眼前，“或许，醉与非醉之间，糊涂与难得糊涂之间，原本没有严格的界限，至少这个界限对郑板桥是不存在的”“在醉与不醉之间活着的，还有苏东坡”“我的脚步在这里慢下来，慢得可以听见时间的步履”，等等。  
　　我之所以愿意读这样的文字，一个原因是，平时读到一些采风类的散文来稿，时常感到些许遗憾。或许是作者擅长搭建复杂结构却在描写烂漫景色，或许是作者观察不细，缺少思考，或许是作者时间紧迫，跑马观花，用流水账灌注文章，常感到欠缺些什么。而这本散文集中的文字，字里行间仿佛都有思考的痕迹，长文短句似乎都有情感的融入。作者的一句话让我记忆犹新：“写作要有真诚的精神参与，要有深刻的生命体验。”我想，这是作者的追求，也是文字有价值的重要原因吧。  
　　“天地风霜尽，乾坤气象和；历添新岁月，春满旧山河。”  
　　戊戌狗年的脚步已近，天地间早已经流淌着春的气息，冰河正在一点点解冻，草木正在暗地里萌芽，人们正在敲锣打鼓地迎接春节的来临。大扫除的、备年货的、写春联的、贴年画的……忙忙碌碌，红红火火。春节确实是中国人心头最有分量的节日，我们在这个世辈相传的风俗节庆里，辞旧迎新，纳福迎祥，表达着对天地的敬畏，对亲情的倚重，对过去的感恩，对未来的希冀。  
　　这么喜庆而热闹的节日，怎么能够少了图书的加盟呢？怎么能够没有读书的身影呢？不妨想一想，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进步与喜庆不正是内在自洽吗？读书又是取静之道，取静与热闹不正好互相补充、张弛有度吗？当然，读书说到底还是一件兴趣事，呼吁读书首先得推荐好书，于是就有了这个专版——由读书版的编辑们每人为读者推荐一本佳作，也借此机会感谢读者们的关注与支持。  
　　祝大家新春万福！  
　　——编  者  
　　  
　　标题书法：梁永琳  
　　版式设计：蔡华伟  
　　儿时，过年是和看戏连在一起的。如今，虽年味淡了，娱乐多了，但不少乡村仍延续着过年看戏的习俗，城市的舞台再炫，也有戏曲的一席之地。由此，想到重读王国维的《宋元戏曲史》一书。  
　　说它是专门研究中国戏曲发展史的开山之作，一点也不为过。《西厢记》《窦娥冤》《赵氏孤儿》，关汉卿、王实甫、白朴……今天的人们，对这些戏剧和作家，一点也不陌生。数百年来，这些戏、这些人其实一直很“红”，声名远播，粉丝无数，影响甚广。然而，正统学者对戏曲有偏见，正如傅斯年所说，“当时不以为文章正宗，后人不以为文学宏业”，探讨戏曲的学者寥寥可数，研究戏曲的学问乏善可陈。直到20世纪初，这部《宋元戏曲史》出现，“使乐剧成为专门之学”，才算是填补了中国文学史研究的一个空白。  
　　用今天的眼光看，《宋元戏曲史》是一部真正的专著，学术价值毋庸置疑。但也正因为太“专”，对戏曲无感的人恐怕会望而却步。尤其是书中引用大量史料，罗列大批剧目，陈述众多作家，甚至用表格一一列举，翔实有余，生动不足，严谨有余，通俗不够。当今碎片化阅读时代，除了研究者，谁会乐意啃这样一个“冷骨头”呢？  
　　其实不然。王国维的著作有其可亲、可读之处。在《人间词话》里，他用宋词名句表述古今成大事业大学问者必经的三种境界，生动形象，诗情画意，妙趣横生，令人耳熟能详。除了大篇幅史料的铺陈，这部《宋元戏曲史》同样也有许多点睛之笔。翻开这部书，第一页《自序》就开宗明义，呈上一段“王氏经典”：“凡一代有一代之文学：楚之骚，汉之赋，六代之骈语，唐之诗，宋之词，元之曲，皆所谓一代之文学，而后世莫能继焉者也……”类似的名言佳句在书中俯拾即是：“元曲之佳处何在？一言以蔽之，曰：自然而已矣”“何以谓之有意境？曰：写情则沁人心脾，写景则在人耳目，述事则如其口出是也”……  
　　虽然是一部宋元戏曲史，但它更是一部断代中国文学史，其文学观、文化观、美学观至今仍给人以启迪；乾嘉学风的严密实证与西方学术的逻辑推演紧密结合，其研究方法也值得我们借鉴。  
　　30多年前，大学“古代戏曲概论”课上，老师曾隆重推荐这部书，并说：“看戏读史，相得益彰。”那时不太理解。现在感觉，读旧书如同老友交谈。像《宋元戏曲史》这部书，虽逾百岁，但老而弥醇，老而弥新，给人教益，引人深思。在过年之时、看戏之余读一读，也许别有一番滋味。  
　　一根最不起眼的头发，能隐藏多少秘密？库尔特·斯坦恩的《头发：一部趣味人类史》，让我大开眼界。  
　　从头发的进化史到各种毛发疾病，从理发师的起源到犯罪学的鉴证，从发型的政治表达到剃度的宗教含义，从头发艺术品的时尚风潮到乐器制造、环保领域甚至食品工业对毛发的妙用……在斯坦恩笔下，毛发变身为一座信息的宝库，装载了一个个有趣的故事，勾画了人类文明演进的轨迹。  
　　斯坦恩曾在耶鲁大学医学院当了20多年教授，是毛发研究领域的权威学者。正如书中前言所述，这次写作，源于他在理发店的一次经历。当理发师询问他的职业时，他回答自己研究毛发，理发师却说：“哦，别逗我了，先生！”斯坦恩由此感受到人们对毛发的狭隘观念，这促使他写一本书，阐述关于毛发的一切。  
　　书中内容大致分为三个部分。一是毛发的生物学知识。动物体毛兼具保暖、防水、防晒、防蚊虫等一系列功能，人类的祖先为何放弃这套护身符，进化成“裸猿”？感到寒冷的时候，我们为什么会汗毛倒竖？真的会“一夜白头”吗？秃头是怎么回事？等等。  
　　二是头发的社会文化属性。头发传递着丰富的信息。发型有特殊的含义，古代社会，不同发型可能意味着文明与野蛮的分野；到了现代，一种特定的发型时尚往往可以代表一代人。许多文化都认为头发与灵魂有某种联系，民间故事中的巫术不少是以头发为灵媒，僧侣以剃度的方式表示放弃部分自我，日本相扑手在退役仪式上要剪掉头发，现代的印度女性也会把头发献给神庙……  
　　三是毛发如何影响历史，以及它在当下与未来的各种用途。这一部分中，斯坦恩将视野扩展开去，介绍了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几种动物毛发。古典时期，维京人靠皮毛贸易向东部和南部推进，最终打开君士坦丁堡的大门；海狸毛帽子的流行，使处理皮毛的工人大量出现汞中毒症状，成为英语中“疯帽匠”一词的由来；至于羊毛贸易对于欧洲历史进程的巨大影响，更是无需赘言。到了现代，毛发的“战场”已经变得极为广大，远远超出我们想象。  
　　每部分都是图文并茂，有作者手绘的简单清晰的结构示意图，也有各处搜集的照片，可谓包罗万象。一滴水可以映出太阳的光辉；小小毛发里，也蕴含着人类的全部历史。读完此书，你或许会对身边随处可见的寻常事物产生全新的认识。  
　　近几年，“诗词热”成为一种文化风尚，诗歌之美以更多元的视角被解读。当不同时代的读者对诗歌产生相通的情感投射与智识共鸣时，我们发现：这个时代不仅需要诗歌，更呼唤诗意和诗性的回归。但当诗歌已不再和日常生活发生直接关联时，我们应如何走近诗歌、诗人、诗心？诗歌如何被创造，又将带我们去往何处？这一连串关于“诗”的疑问，我在《诗的八堂课》中找到些许答案。  
　　小32开、208页，我两天读完，酣畅淋漓。作者江弱水是浙江大学教授，这本书被学界称为“上乘的谈艺之作”，而作者自称是“一本关于诗的八卦”。我在书中也寻到“八卦”踪影，“此开讲第一回也，却说到赌博和下棋上头来了”，这是开篇第一句。以赌博和下棋为喻，讲李白是赌博型诗人，杜甫是弈棋型诗人，苏东坡手气好时不可思议，但也不经意会把牌打坏……  
　　书以“课”为名，但读来从未让我产生距离感，行文方式也并非教科书式的循规蹈矩，而是具体可感、活泼而不拘泥。王国维、梁宗岱、朱光潜等近现代大家都曾试图用中国古典诗歌观念来理解西方诗学，比如，梁宗岱以中国古典诗学之“兴”来理解西方诗学之“象征”。江弱水做了同样尝试，他从诸如隐喻、意象、象征和境界等概念中抽离，重构以汉语古典诗学为核心的八课：博弈、滋味、声文、肌理、玄思、情色、乡愁、死亡。用抽丝剥茧的方式展开问题，探寻经典诗歌的内核生命力。  
　　从莎士比亚到李商隐，从苏轼到鲁迅，从希尼到卞之琳……作者随手化用，即成文章。不拘中外、不限古今，落笔看似散淡，实则脉络清晰、环环相扣。在分属王羲之、杜甫、司汤达的诗句里，作者发现共同的“形而上学时刻”；在《诗经》《楚辞》《红楼梦》与莎士比亚、斯宾塞等人的作品中，作者发现相似的语言编码方式……这种串通古今中西的阐释打通了诗歌的壁垒，极具“诗学精神”，正如书中所言，“诗的精神是在世界黑夜中向着存在和语言的突围”。  
　　很赞成江先生对诗歌的看法：“诗是招魂的声音，是宽纵和亲昵的音乐，是引领我们回家的路。”面对信息快速更迭之境，诗歌似乎进入“最坏的时代”，但在我看来，这也是诗歌最好的时代——大浪淘沙中必能涌现新时代的李白杜甫，忙碌喧嚣中诗歌必能带人们回归自我、诗意栖居。毕竟，“诗是一加一等于三也等于零的那种东西。当一切坚固的东西烟消云散，诗就是看到的那个三、那个零”。  
　　罗新的从大都到上都，是广而告之的一次徒步行走，出发前有人质疑，行进中随时有人加入，每天步行7个小时以上，15天行程近500公里。一年后就有了《从大都到上都》这本书。  
　　忽必烈称汗后建立两都制，以今北京为大都，以开平，也就是现在的内蒙古锡林郭勒盟正蓝旗为上都。这有点像游牧社会中的冬牧场和夏牧场。皇帝每年有大约1/4的时间是往返在大都与上都的路上。连接两都的道路共有4条，两条驿路是指由官方设置的用于人流、物流、信息流往来的重要通道，而辇路则专为皇帝南北巡幸而开。当年元朝皇帝仪仗浩浩荡荡，往来于南北之间，但留下的文字记载甚少，因此存在诸多争议。如今罗新要一个人走一走这条辇路。  
　　以马可波罗为代表的西方人一直对大都充满幻想，类似的旅行笔记层出不穷。600年后的山川草木有了不同的景致，一个写过小说、又接受过完整历史学训练的研究者的行走会有什么不同？在书中你会发现，罗新原来对所有的植物都很熟悉，不同的瓜果蔬菜，不同的小花，都能叫出名字。还有不同的鸟雀。比如他说他读到元代很多诗歌都记录上都附近有一种常见的鸟叫白翎雀。遗憾的是在路上已经看不到了。但这并不妨碍他借此展开历史枝蔓的梳理。史载成吉思汗与自己的结义哥哥扎木合本来亲如兄弟，但是后来两个人互相背叛，我们在后代的记载中看到了三个不同文本的记录。比如汉文的元史记载说，扎木合在王汗面前挑拨离间：“我于君是白翎雀，他人是鸿雁耳。”波斯文的材料翻译成汉语说，扎木合跑到王汗那里说，你看到了，我兄弟他走了，他不跟着我们，他就像雀儿一样（跑了）。而《蒙古秘史》讲这个故事时最为贴切：我是存有的白翎雀儿，帖木真是散归的告天雀儿。两种雀儿，一种是白翎雀，一种是告天雀。罗新认为蒙古人对自己身边的那些鸟是最熟悉的，白翎雀的窝是比较稳定的，在一个树丛里面；而告天雀的窝是经常移动的。汉人写《元史》时，不知道告天雀为何物，擅自改成鸿雁。而波斯人在引用这个故事时，对这两种鸟都没有概念，所以只好就笼统地说成雀儿。通过这样的闲笔，罗新恰恰告诉了我们历史学家的美德。  
　　罗新把他喜欢的行者安排在书中一一出场。比如在阿帕拉契亚步道上重新发现美国的比尔·布莱森，准备以7年时间重走“走出非洲”之路的“走出伊甸园”计划的实施者萨洛帕克。和他们旷日持久的行走相比，罗新的行走更接受社会的现实，他的书写也更充满忧伤。  
　　真是羡慕他们，春天总是最先在他们脚下隐隐作痛。  
　　现在，游记成了一种名声不太好的文体。原因在于，游记的写作门槛极低，作品数量极多，而精品佳作又相当反差地极难一见。我们读现在的游记，往往是一些行程的赘述、景点的介绍、历史的铺陈，以及空洞的抒情，这是游记作为一种特殊的散文文体，在成套路写作之后产生的最大弊病，它一定程度上印证了散文“易作而难工”的古训。正因如此，在读到北岳文艺出版社的这本《贾平凹游记》后，我有了与读者朋友分享的念头。  
　　贾平凹的游记颇带古风，有文人气，接续的是从公安三袁、竟陵派到张岱这一路晚明小品的文章传统，像《游寺耳记》等篇，简直就是从古人小品脱胎而来。  
　　这些文章中，最精彩的是风景描写。有的是大段挥洒，有的则是随手的点画。他写水不扬波时的黄河，流动如“铜黄的牡丹在缓缓开绽”，写河里的旋涡，是“酒盅般大小地朝船头转来”，真是何其形象！他写雨后的山：“远处是铁青的，中间是黑灰的，近处是碧绿的，看得见的石头上，一身的苔衣，茸茸地发软发腻。漫天的鸟如撕碎的纸片般自由，一朵淡淡的云飘在山尖上空，数它安详。”层次分明，意境全出，形同水墨。这些是写实，《安西大漠风行》描写海市蜃楼，则是写虚：“果真那水越来越大，在地平线上连成一片，且开始出现一痕远山，有了孤岛，有了卧桥，有楼台林丛，有船，豆点人物